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保留權利隨時更改、暫停、取消或終止下述優惠及更改本推廣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本銀行亦恕不承擔任何有關優惠或條款更改或終止所引起的責任。
2. 如本推廣活動有任何爭議,本行保留最終之決定權。
3. 除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另有明文訂明外,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訂約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法例第623章)的規定強制執行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的條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明確賦予任何第三方權力根據《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執行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任何條款,則協議訂約方保留權利可在毋須該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修改該條款或此等推廣條款及細則任何其他條款。
4. 本條款及細則須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律管轄,及受有關規定監管。任何由此產生或與之相關的爭議應提交至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處理。
5. 本推廣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有關「結構性存款及高息貨幣聯繫存款現金獎賞」(獎賞)之條款及細則:

1. 推廣期為2023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香港時間),包括首尾兩日(「推廣期」)。
2. 此優惠只適用於持有本行1戶通戶口,並於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9月30日期間未曾於本行進行任何高息貨幣聯繫存款或結構性存款交易之CITIC *first*、CITIC *diamond*及私人銀行客戶(「合資格客戶」)。本獎賞並不適用於以公司名義開立戶口之客戶及本行的員工。
3. 合資格客戶於推廣期內透過任何渠道完成高息貨幣聯繫存款交易或結構性存款(「合資格交易」)並累計交易金額達等值HK\$1,000,000或以上,可獲現金獎賞,詳情如下:

累計認購金額(港幣等值)	現金獎賞
HK\$100萬元至HK\$250萬元以下	HK\$300
HK\$250萬元至HK\$500萬元以下	HK\$800
HK\$500萬元 HK\$1,000萬元至或以下	HK\$1,800
HK\$1,000萬元 HK\$2,000萬元至或以下	HK\$3,800
HK\$2,000萬元 HK\$3,500萬元至或以下	HK\$8,800
HK\$3,500萬元至或以上	HK\$15,800

4. 每名合資格客戶在推廣期內只可獲享本獎賞一次。如客戶認購多於一個合資格交易且獎賞金額總額超出優惠上限,額外利息獎賞將會根據合資格交易的存款日順序計算。

5. 任何由戶口號碼結尾為 90 及 91 之 1 戶通戶口及其指定儲蓄戶口進行的高息貨幣聯繫存款交易將不被視為合資格交易。
6. 合資格交易金額是按每名合資格客戶累計。以聯名戶口進行的高息貨幣聯繫或結構性存款的合資格交易，會被視為登入銀行賬戶的客戶（可為任何聯名戶口持有人）所進行的合資格交易。
7. 如交易金額為非港幣，其交易金額將根據本行所決定之有關外幣兌換率兌換成港幣計算。
8. 本行將於 2024 年 3 月 31 日或之前存入獎賞於合資格客戶所開立之港元往來或儲蓄戶口（個人或聯名戶口）。該戶口必須於存入獎賞時仍然有效，否則客戶之獎賞將被取消。如果戶口狀態發生變化，本行保留不給予獎賞的權利恕不另行通知，也不會以任何理由及任何形式將獎賞發放之任何其他賬戶。本行存入獎賞時，客戶須仍維持其 *CITIC first*、*CITIC diamond* 或私人銀行客戶身份及有效之 1 戶通戶口。
9. 除本推廣條款及細則另有規定外，客戶在未得本行事先同意及按本行因此而另訂明的條款的情況下，不得撤回、提早提取或終止該存款。撤回、提早提取或終止該存款的客戶，將不獲享任何已累計的利息，並將須繳付額外手續費。額外手續費包括提早提取存款之罰款並由本行酌情決定。
10. 本獎賞不可與其他推廣或優惠同時使用。